

借 住 同 意 書

本人所有(租)之房屋座落 里 鄰 路(街) 段 巷 弄
號之 樓，茲同意親友 等 名獨立設戶屬實無訛。

此 致

彰化縣和美鎮戶政事務所

屋主(房東)： 簽章

申請人： 簽章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註：請應攜帶水、電收據(六個月內)或房屋繳稅證明或房屋所有權狀。